
CONTENTS

目 录

综 述	2
水资源量	5
蓄水动态	13
供用水量	17
水资源利用简析	21
水污染概况	23
重要水事	27

Summary

2013年许昌市全市平均降水量471.1mm，折合降水总量23.5亿 m^3 ，与上年相比减少2.7%，与多年均值（703.3mm）相比减少33.0%。连续两年降水均属于枯水年份。

2013年许昌市全市地表水资源量 2.59 亿 m^3 ，折合径流深 52.1mm，比多年均值（4.52 亿 m^3 ）减少 42.6%，比上年度偏少 11.6%。地下水资源量 4.65 亿 m^3 ，比多年均值（6.19 亿 m^3 ）减少 24.9%，比上年度偏少 12.6%，其中山丘区 2.29 亿 m^3 ，平原区 2.65 亿 m^3 ，平原区与山丘区地下水重复计算量为 0.29 亿 m^3 ，地下水资源模数 9.3 万 m^3/km^2 。2013 年全市水资源总量扣除地表水与地下水之间的重复计算量 1.01 亿 m^3 后为 6.23 亿 m^3 ，比多年均值（9.35 亿 m^3 ）偏少 33.4%，比上年度偏少 9.8%。平均产水模数 12.5 万 m^3/km^2 ，产水系数 0.27。

2013年末许昌市全市大、中型水库蓄水总量0.61亿 m^3 ，比上年末减少0.43亿 m^3 。其中大型水库年末蓄水0.50亿 m^3 ，减少蓄水0.34亿 m^3 ；中型水库年末蓄水0.11亿 m^3 ，减少蓄水0.09亿 m^3 。全市平原区浅层地下水水位与上年末相比，加权平均下降2.09m，地下水储量相应减少2.81亿 m^3 。由于地下水位大幅度下降，2013年末全市平原区浅层地下水漏斗区总面积为135.0 km^2 ，漏斗区面积比上年末增加30.0 km^2 。

2013年全市各类供水工程总供水量为7.46亿 m^3 ，其中地表水水源2.31亿 m^3 ，地下水水源5.09亿 m^3 ，污水处理回用水量为0.06亿 m^3 ，分别占总供水量的31.0%、68.2%和0.8%。与上年（8.05亿 m^3 ）相比总供水量减少了0.59亿 m^3 ，减幅为7.3%。

2013年全市总用水量7.46亿 m^3 。按行业分：农林渔业用水2.73亿 m^3 （农田灌溉用水2.62亿 m^3 ）；工业用水2.80亿 m^3 ；城乡生活（含城镇公共用水量）用水1.62亿 m^3 ；环境综合用水0.31亿 m^3 。与上年相比，农田灌溉用水减少了0.18亿 m^3 ；工业用水量减少了0.32亿 m^3 ；城乡生活、环境综合用水减少0.003亿 m^3 。

2013年全市用水消耗总量3.84亿 m^3 ，占总用水量的51.5%。其中农林渔业用水消耗量2.14亿 m^3 ，工业用水消耗量0.65亿 m^3 ，城乡生活、环境综合用水消耗量1.05亿 m^3 ，分别占用水消耗总量的55.7%、16.9%、27.4%。

2013年全市人均用水量为173.6 m^3 ，万元GDP（当年价）用水量39.2 m^3 ，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78.3 m^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含火电和不含火电，含火电为23.3 m^3 ，不含火电为22.1 m^3 ；人均生活用水量城镇为每人每日129.0L，农村为每人每日58.3L。

2013年，全市废污水排放总量为1.75亿 m^3 ，其中工业废污水排放总量为0.55亿 m^3 ，城镇生活污水排放总量为1.19亿 m^3 ，集中式治理设施污水排放总量为4.9万 m^3 。全市工业、生活、农业、集中式治理设施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为58632.3吨，氨氮排放总量为6448吨。

2013年,在全市6条主要河流颍河、清颍河、北汝河、文化河、双洎河和大浪沟进行了监测与评价，评价结果表明：全年期全市水质劣于V类的河段有10段，河长246.8km，占评价河流总长度的55.4%，这类河段的水体已完全丧失使用功能。主要分布在清颍河、文化河、大浪沟等河段；达到V类水质的河段有4段，长23.5km，占评价河流总长度的5.27%，这类河段的水体只能用于农业灌溉；达到IV类水质标准的河段有3段，长42.1km，占评价河流总长度的9.45%，这类河

段的水体仅能用作工业和农业灌溉用水；达到Ⅲ类水质标准的河段有10段，长125.6km，占评价河流总长度的28.2%，这类河段的水体用于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等渔业水域及游泳区；达到Ⅱ类水质标准的河段有1段，长7.5km，占评价河流总长度的1.7%，这类河段的水体用于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

水资源量 *water resources*

一 降水量

2013年全市平均降水量471.1mm，折合降水总量23.5亿 m^3 ，与上年相比减少2.7%，比多年均值（703.3mm）减少33.0%，属于枯水年份。

按流域分区分析计算：沙颍河山丘区降水量404.7mm，比上年减少3.5%，比多年均值减少39.9%；沙颍河平原区降水量512.1mm，比上年减少2.3%；比多年均值减少29.0%。

按行政分区，2013年降水量与多年均值相比，全市各县市区均有不同程度的减少。长葛市减小的幅度最大：为45.9%。魏都区减小的幅度最小：为27.7%。其余各县市区减小的幅度均在28.7%~37.8%之间。从行政分区看，降水量相对分布均匀。详见图1、图2、图3、图4。

从时空分布看，2013年全市降水时空分布极为不均，与历年月平均值相比降水偏少的月份主要有1月、2月、3月、8月和9月份，十二月份更是滴雨未下。与历年月平均值相比降水偏多的月份主要是5月份。主汛期降水偏少，汛期（6~9月）降水量为192.3mm，占全年降水量的40.8%。为多年平均汛期降水量（457.3mm）的42.1%。

图1 2013年许昌市行政分区降水量与多年均值及2012年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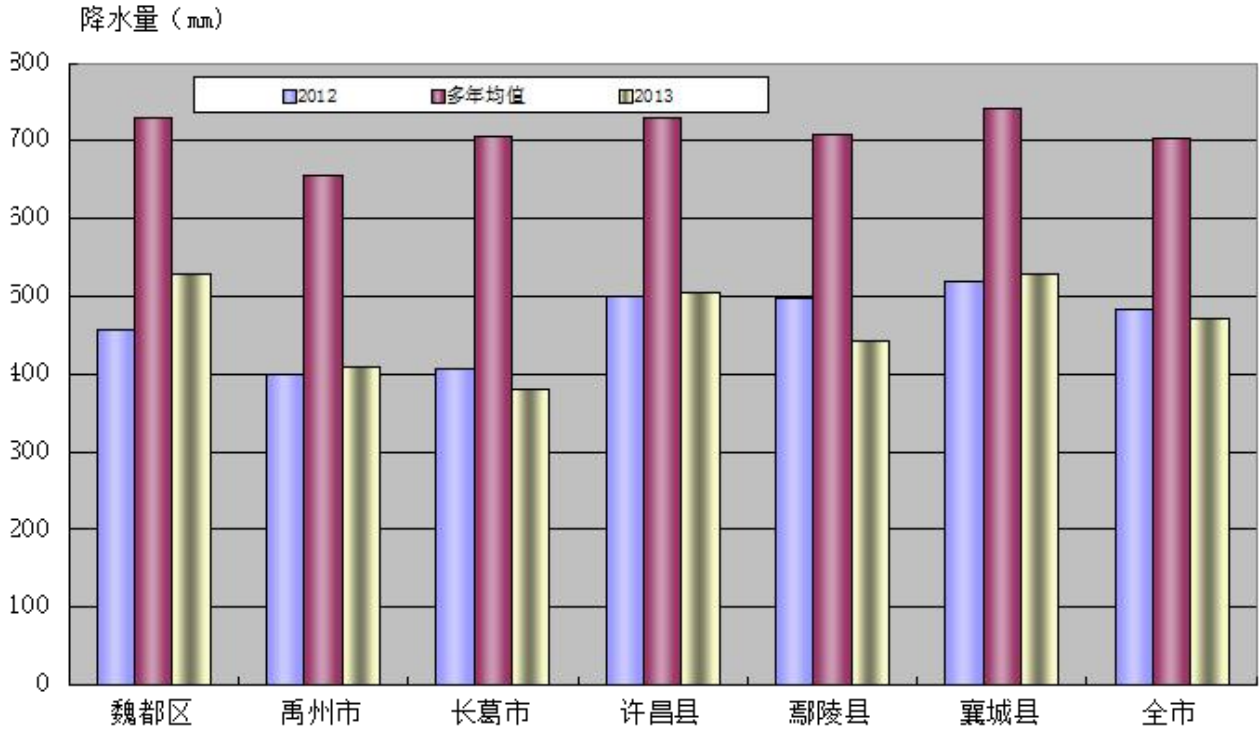


图2 2013年许昌市流域分区降水量与多年均值及2012年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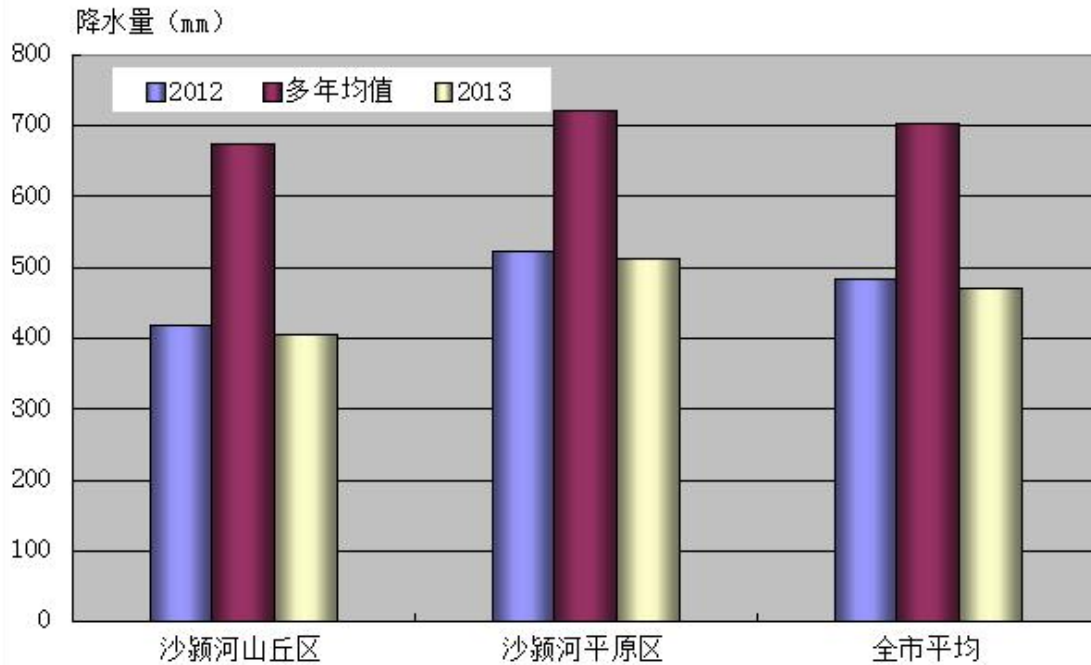


图3 2013年许昌市平均年内降水量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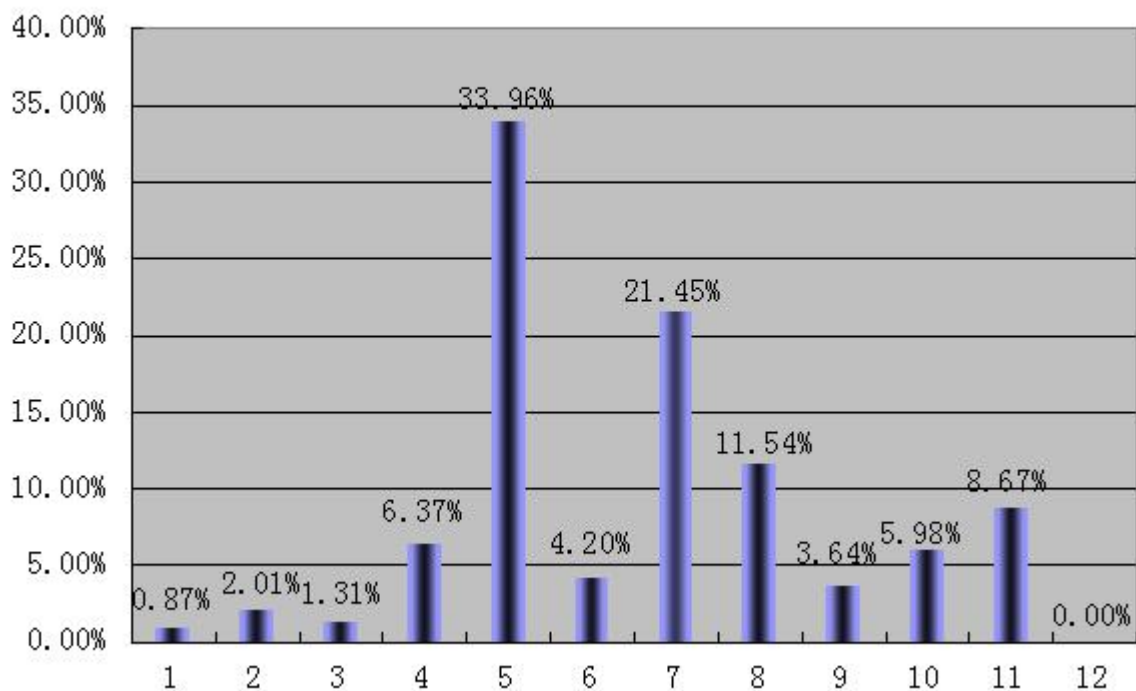


图4

许昌市2013年降水量等值线图

单位：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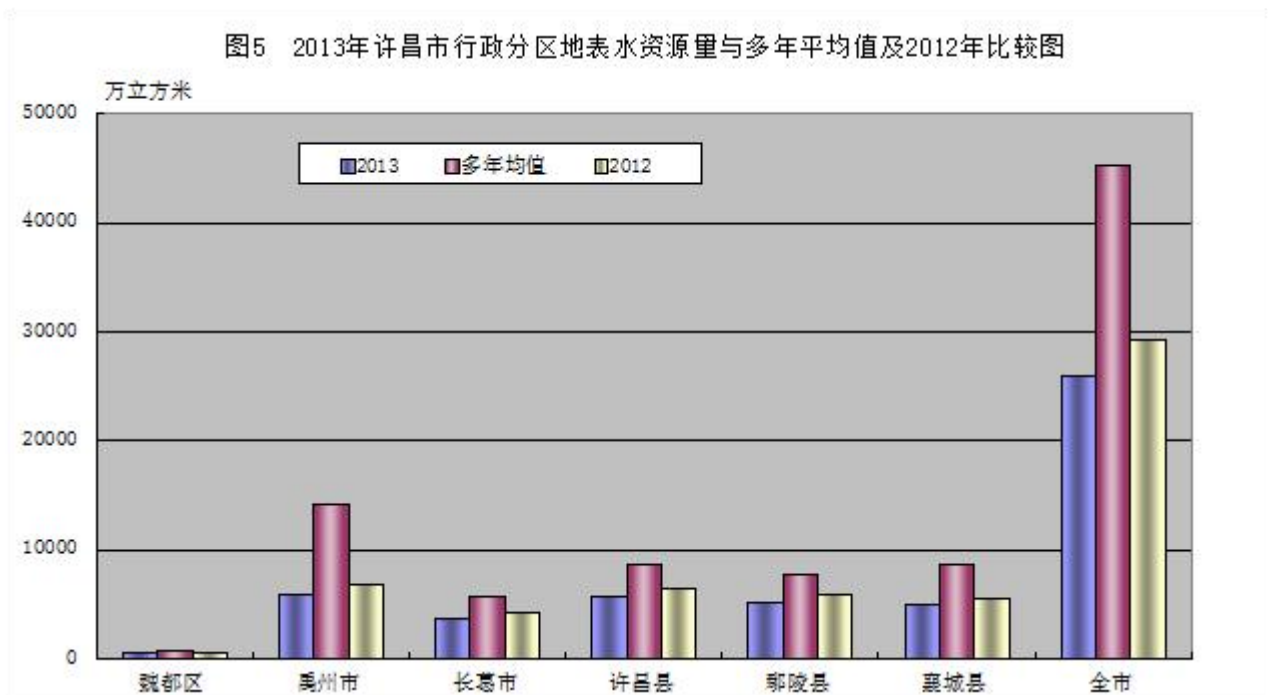


二 地表水资源量

地表水资源量指河流、湖泊、冰川等地表水体的动态水量，即天然河川径流量。2013年许昌市地表水资源量(河川径流量)2.59亿 m^3 ，折合径流深 52.1mm，比多年均值偏少42.6%；与上年相比偏少11.6%。

按流域区计算：许昌市沙颍河山丘区地表水资源量为0.74亿 m^3 ，比多年均值减少53.5%；沙颍河平原区地表水资源量为1.85亿 m^3 ，比多年均值减少3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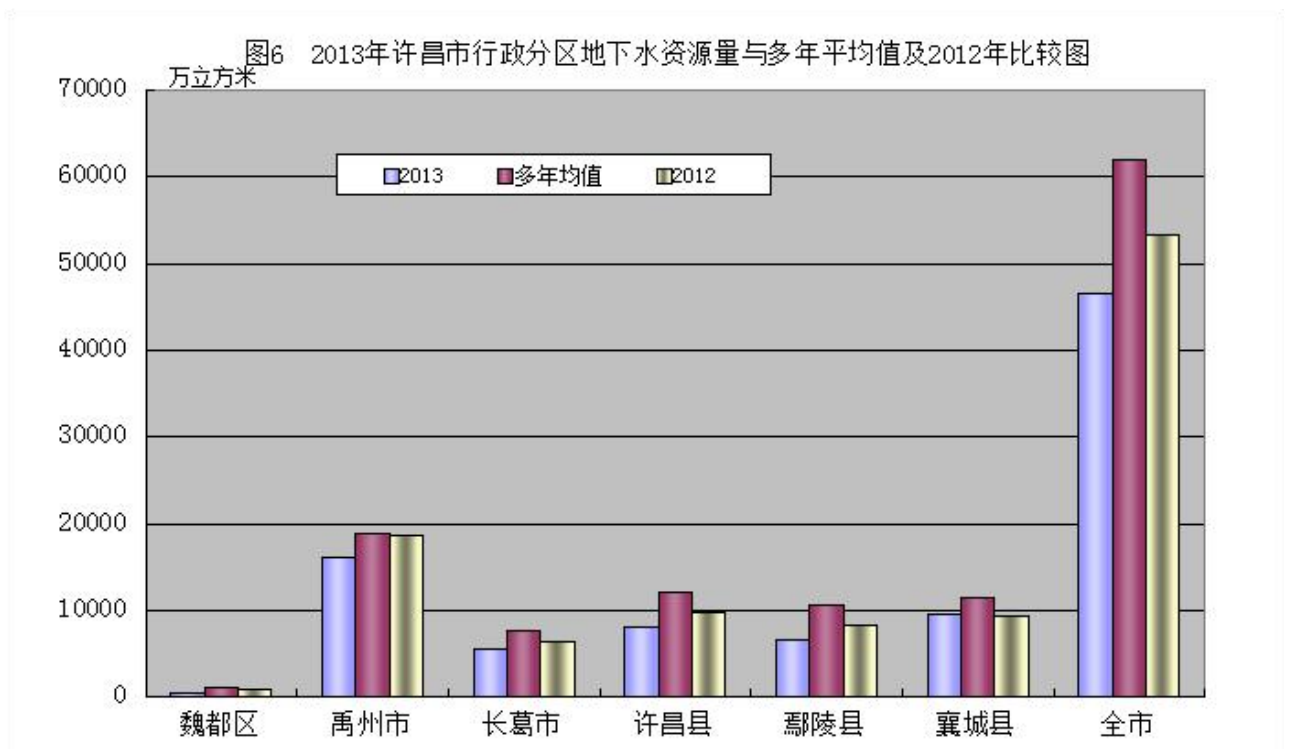
按行政区域区计算：各县（市、区）的地表水资源量与多年均值相比均有不同程度的减少，减幅均在30.8%~58.4%之间。与上年相比各县（市、区）亦表现为不同程度的减少，禹州市减幅最大，为12.9%；其它县市减幅均在10.2%~12.9%之间。详见图5及表1。



三 地下水资源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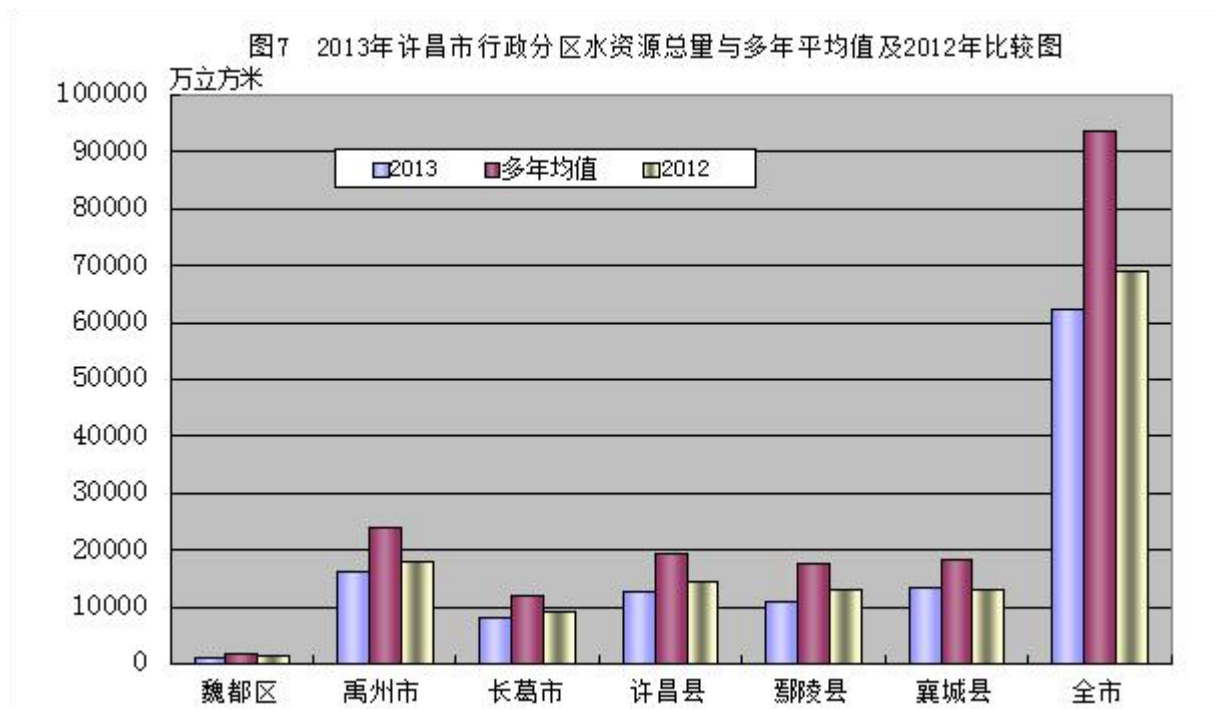
地下水资源量指降水、地表水体（含河道、湖库、渠系、和渠灌田间）入渗补给地下含水层的动态水量。2013许昌市地下水资源量为4.65亿 m^3 ，其中山丘区地下水资源量为2.29亿 m^3 ，平原区地下水资源量为2.65亿 m^3 ，平原区与山丘区地下水重复计算量为0.29亿 m^3 。当年全市地下水资源量比多年均值减少24.9%，与上年相比偏少9.8%。地下水资源模数平均为14.9万 m^3/km^2 。

在山丘区地下水资源量中，河川基流量为0.76亿 m^3 ，山前侧向流出量为0.25亿 m^3 ，开采净消耗量为1.29亿 m^3 。在平原区地下水资源量中，降水入渗补给量为2.30亿 m^3 ，山前侧向流入量为0.25亿 m^3 ，地表水体入渗补给量为0.10亿 m^3 ，井灌回归量0.42亿 m^3 ，合计地下水总补给量3.06亿 m^3 ，扣除井灌回归量后，平原区地下水资源量为2.65亿 m^3 。详见表1和图6。



四 水资源总量

水资源总量指评价区内当地降水形成的地表、地下产水总量（不包括区外来水量），由地表水资源量与地下水资源量相加、扣除两者之间互相转化的重复计算量而得。2013年全市地表水资源量2.59亿 m^3 ，地下水资源量4.65亿 m^3 ，扣除地表水与地下水之间的重复计算量1.01亿 m^3 ，全市水资源总量为6.23亿 m^3 ，比上年减少0.67亿 m^3 ，减幅9.8%。比多年均值偏少33.4%。2013年全市平均产水模数为12.5万 m^3/km^2 ，平均产水系数为0.27。详见表1和图7。2013年许昌市行政分区水资源量详见表1。



2013年许昌市行政分区水资源量表

表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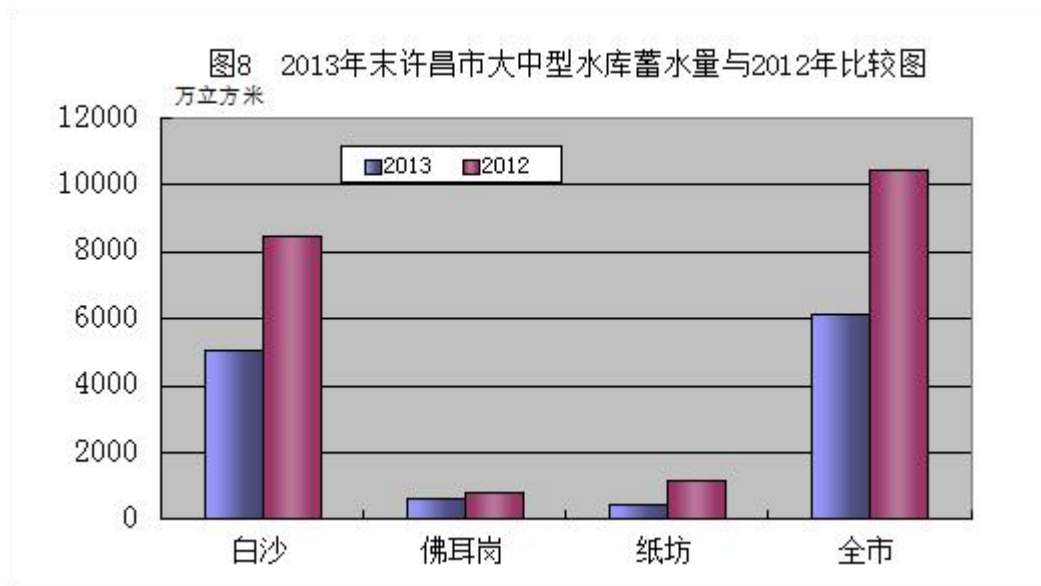
水量单位：万m³

行政 分区	降水量 (mm)	地表水 资源量	地下水 资源量	重 复 计算量	水资源 总 量	产 水 系 数
魏都区	527.9	535	522	60	996	0.21
禹州市	408.0	5847	16116	5864	16098	0.27
长葛市	381.2	3621	5586	1023	8184	0.34
许昌县	504.4	5770	8169	1246	12693	0.25
鄢陵县	441.9	5162	6581	759	10983	0.29
襄城县	529.8	4990	9538	1172	13356	0.28
全 市	471.1	25924	46512	10124	62311	0.27

蓄 *Dynamic state of water storage* 水 动 态

一 大中型水库蓄水动态

对全市3座大中型水库蓄水量统计，2013年末蓄水总量0.61亿 m^3 ，比上年减少0.43亿 m^3 。其中白沙（大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0.50亿 m^3 ，比上年减少0.34亿 m^3 ；佛耳岗和纸坊（中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0.11亿 m^3 ，比上年减少0.09亿 m^3 。详见图8。



二 平原区浅层地下水动态

2013年全市平原区浅层地下水位与上年相比平均下降2.09m，全市各县市地下水位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地下水位降幅最大的是禹州市，平均下降2.89m，地下水位降幅最小的是鄢陵县，平均下降1.58m，其它县市区平均下降均在1.91m~2.47m之间。

根据2013年末地下水埋深分区图进行计算, 2~4米埋深面积为95.0km², 占平原区面积的3.0%; 4~6米埋深面积为1115.0 km², 占平原区面积的35.8%; 6~8米埋深面积为1497.0 km², 占平原区面积的48.0%; 大于8米埋深面积为411.0 km², 占平原区面积的13.2%。如图9。

2013年平原区地下水位与上年同期进行对比分析: 浅层地下水位稳定区(地下水位上下变幅在0.5m之间的)面积为140.0 km², 占平原区面积的4.5%。地下水位下降区(下降大于3m)面积为184.0 km², 占平原区面积的6.0%。地下水位下降区(下降在2~3m之间)面积为861.0 km², 占平原区面积的27.6%。地下水位下降区(下降在0.5~2m之间)面积为1933.0 km², 占平原区面积的61.9%。如图10。

三 地下水蓄变量

2013年全市地下水储存量与上年末相比减少2.81亿m³。全年全市各县市区均有不同程度的减少。地下水储存量减少最多的是许昌县, 为0.87亿m³, 减少最少的是禹州市, 为0.04亿m³, 其余各县市减少量均在0.08 m³~0.80亿m³之间。

四 地下水漏斗变化情况

2013年末许昌市平原区有一个漏斗区, 总面积为145.0km²。漏斗区是以长葛市和尚桥镇为中心的环形区域, 漏斗中心观测最大埋深14.83m。

图9

2013年许昌市平原区地下水位埋深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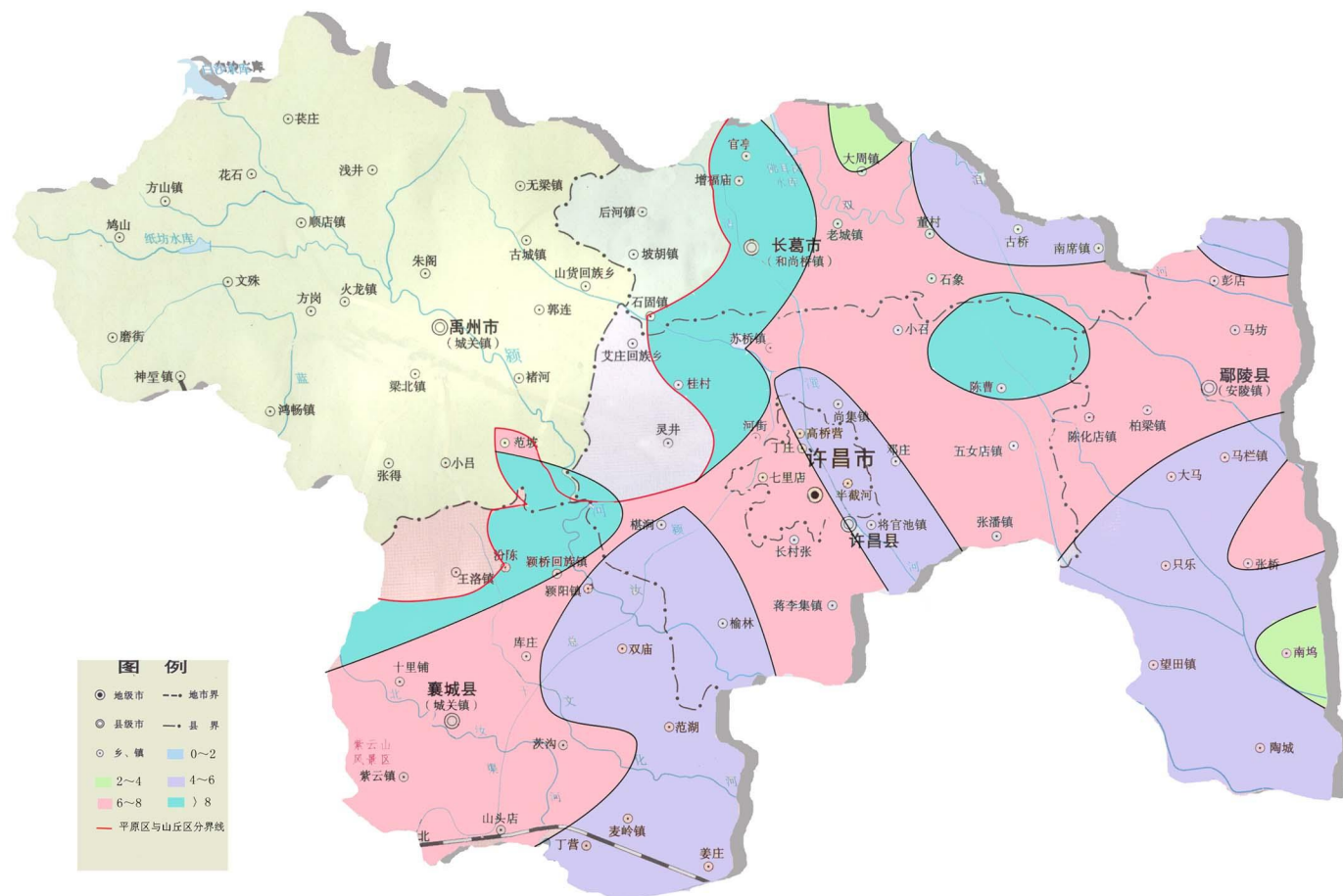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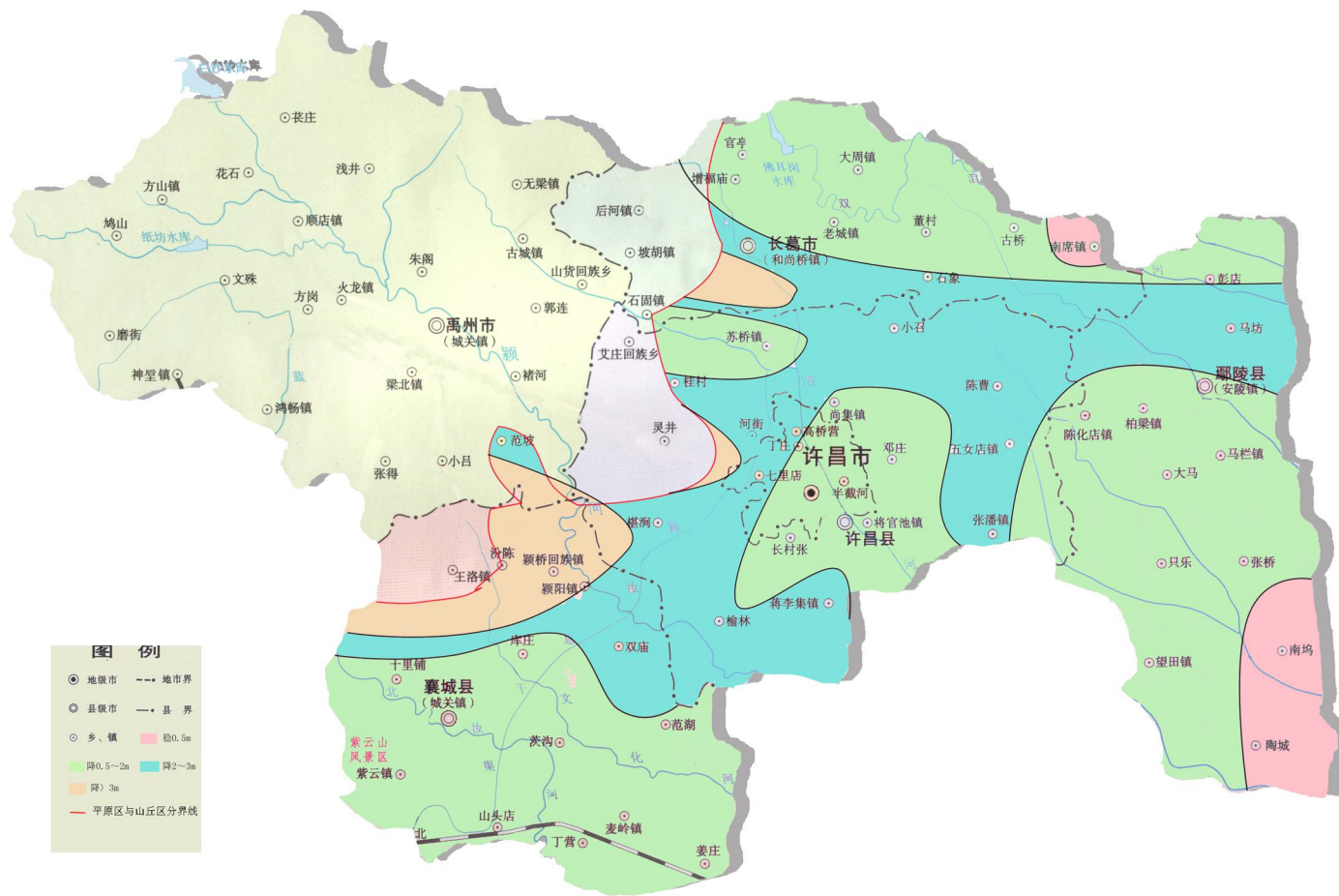


图10

许昌市平原区地下水埋深升降分区图 (2012. 12. 26-2013. 12.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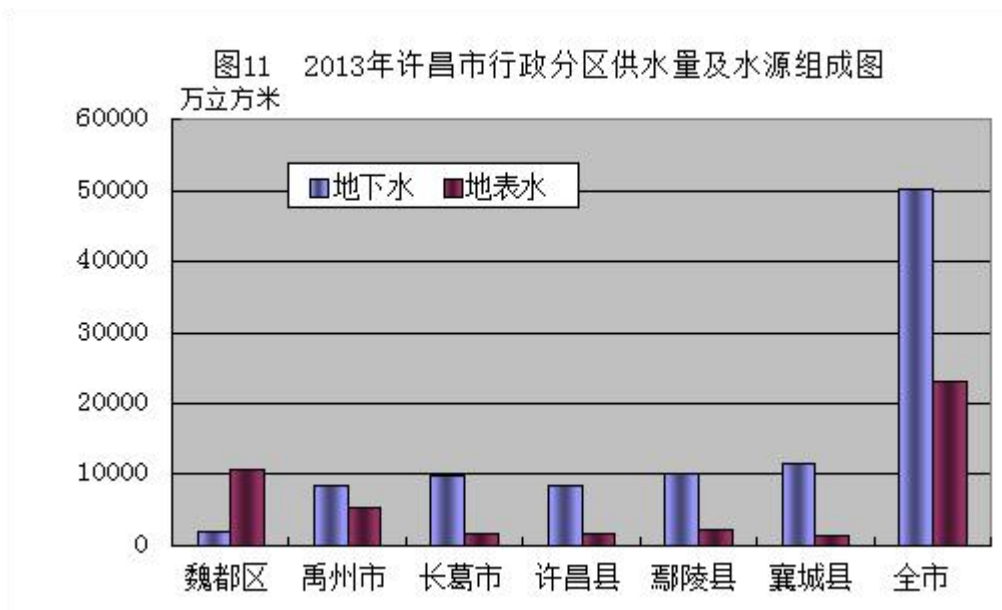


供水用水量

一 供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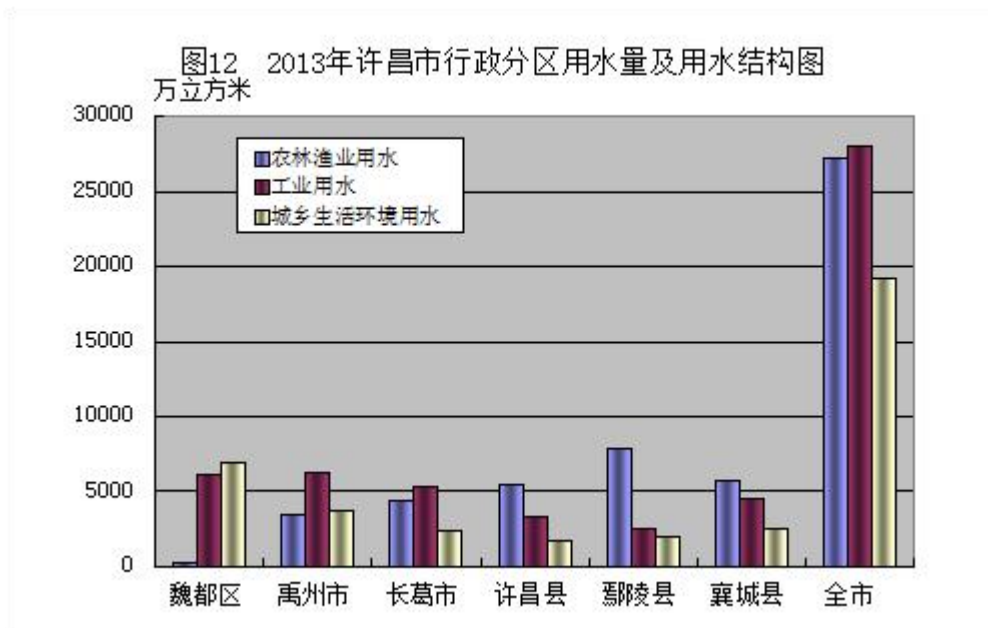
2013年度全市总供水量为7.46亿 m^3 ，与上年相比,总供水量减少了0.59亿 m^3 ，减幅为7.3%。其中地表水源供水量2.31亿 m^3 ，地下水源供水量5.09亿 m^3 ,污水处理回用水量为0.06亿 m^3 ，分别占总供水量的31.0%、68.2%和0.8%。在地表水源供水量中，蓄水工程、引水工程和提水工程供水量分别占地表水源供水量的22.8%、73.2%和4.0%。地下水源供水量中，全市全部为浅层地下水供水量。其中地表水源供水量比上年减少0.56亿 m^3 ，减幅19.4%；地下水源供水量比上年减少0.18亿 m^3 ，减幅3.5%。

许昌地处平原，地表水资源匮乏。按行政区分，魏都区地表水源供水量占本区总供水量的80.0%，其它县市区供水量主要靠地下水，地下水供水量均在61%以上。详见图11、表2。



二 用水量

2013年全市总用水量7.46亿 m^3 。其中农林渔业用水2.73亿 m^3 （农田灌溉用水2.62亿 m^3 ），占总用水量的36.6%；工业用水2.80亿 m^3 ，占总用水量的37.5%；城乡生活、环境综合用水1.93亿 m^3 （其中城乡生活、环境综合用水1.62亿 m^3 ），占总用水量的25.9%。与上年相比，农田灌溉用水减少了0.18亿 m^3 ，减幅为6.4%；工业用水量减少了0.32亿 m^3 ，减幅为10.3%；城乡生活、环境综合用水减少0.04亿 m^3 ，减幅为1.8%。详见图12及表2。



三 用水消耗量

2013年度全市用水消耗总量3.84亿 m^3 ，占总用水量的51.4%。其中农林渔业用水消耗量2.14亿 m^3 ，工业用水消耗量0.65亿 m^3 ，城乡生活、环境综合用水消

耗量1.05亿 m^3 ，分别占用水消耗总量的55.7%、16.9%、27.4%。

因各类用户的需水特性和用水方式不同，其用水消耗量占用水量的百分比（简称耗水率）差别较大，全市平均用水消耗率为 0.51，其中农林渔业用水综合耗水率 0.78（农田灌溉耗水率 0.81）；工业用水耗水率为 0.23；城乡生活、环境综合用水耗水率为 0.55。

四 废污水排放量

废污水排放量的统计包括城市和县镇的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2013 年，全市废污水排放总量为 17501.4 万吨，其中工业废污水排放总量为 5562 万吨，城镇生活污水排放总量为 11934.6 万吨，集中式治理设施污水排放总量为 4.9 万吨。全市工业、生活、农业、集中式治理设施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为 58632.3 吨，氨氮排放总量为 6448 吨。

2013 年许昌市行政分区供用耗水统计表

表2

水量单位：万m³

县市名称		魏都区	禹州市	长葛市	许昌县	鄢陵县	襄城县	合计
供 水 量	地表水	10700	5364	1697	1644	2300	1363	23068
	地下水	1997	8050	10412	8920	10020	11510	50909
	其 它	628	0	0	0	0	0	628
	合 计	13255	13414	12109	10564	12320	12873	74605
用 水 量	农林渔业	307	3468	4398	5504	7813	5744	27234
	工 业	6137	6227	5380	3280	2480	4528	28032
	城乡生活 环境综合	6881	3719	2331	1780	2027	2522	19260
	合 计	13255	13414	12109	10564	12320	12873	74605
耗 水 量	农林渔业	172	2841	3530	4459	6270	4089	21360
	工 业	1517	1781	1106	656	496	906	6462
	城乡生活 环境综合	2031	2279	1331	1780	1369	1742	10532
	合 计	3720	6901	5966	6895	8135	6736	38354

水资源利用简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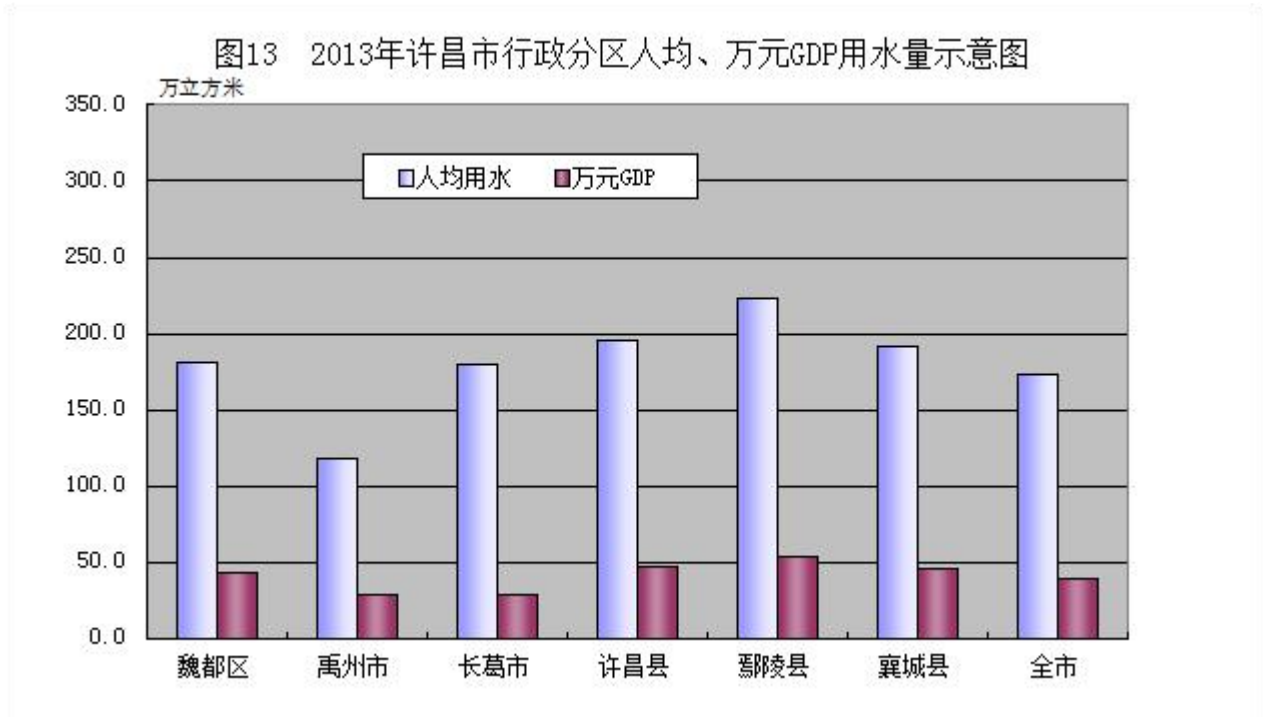
一 水资源利用程度分析

根据水资源量和供用水计算成果,并考虑出(入)境水量、水库蓄水变量及地下水补给量、地下水储蓄变量、平原河川基流排泄量等因素影响,对我市2013年地表水控制利用率(指蓄存、利用境内地表水和调出水量占地表水资源量的百分比)、水资源总量利用消耗率(指消耗境内产水量和调出水量占水资源总量的百分比)及平原区浅层地下水开采率(指平原区浅层地下水开采量占平原区地下水总补给量的百分比)进行估算,全市地表水控制利用率、水资源总量利用消耗率及平原区浅层地下水开采率分别为50.2%、79.1%、109.0%。

二 用水指标

根据用水量和社会经济指标统计数据,对全市2013年度主要用水指标分析如下:全市人均用水量为 173.6m^3 ;万元GDP(当年价)用水量 39.2m^3 ;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 78.3m^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含火电和不含火电,含火电为 23.3m^3 ,不含火电为 22.1m^3 ;人均生活用水量城镇为每人每日129.0L,农村为每人每日58.3L。与上年相比,全市各个用水指标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

人均用水(见图13)大于200.0 m³的是鄢陵县,为223.8 m³(魏都区为181.8 m³);其余各县市人均用水量均在118.8 m³ ~ 195.9 m³之间。万元GDP用水量鄢陵县最大为54.4 m³, (魏都区为43.1 m³) 其余各县市区均在29.5 m³ ~ 47.1 m³之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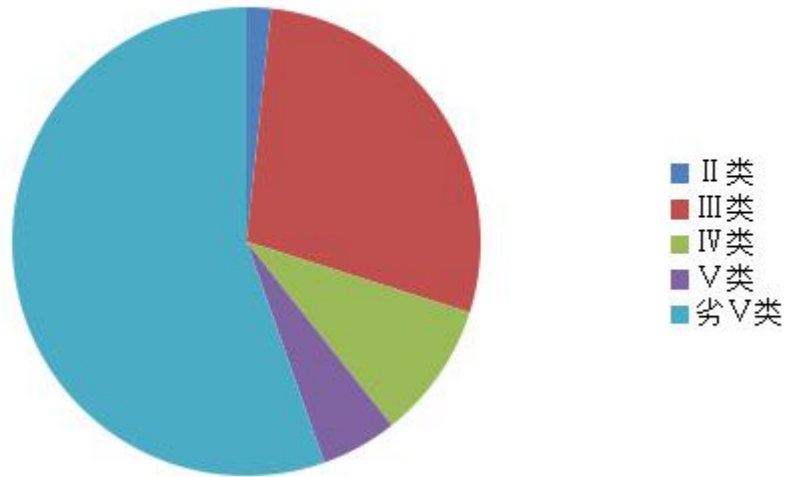


水环境概况

一 地表水水质监测与评价

2013年,在全市6条主要河流颍河、清潁河、北汝河、文化河、双洎河和大浪沟进行了监测,控制河流总长度445.5km。监测项目29项。以GB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为依据,分全年期、丰水期、枯水期分别进行综合评价。评价结果表明:许昌市属于典型的有机污染,主要污染物有COD、BOD5、氨氮等。全年期全市水质劣于V类的河段有10段,河长246.8km,占评价河流总长度的55.4%,这类河段的水体已完全丧失使用功能。主要分布在清潁河、文化河、大浪沟等河段;达到V类水质的河段有4段,长23.5km,占评价河流总长度的5.27%,这类河段的水体只能用于农业灌溉;达到IV类水质标准的河段有3段,长42.1km,占评价河流总长度的9.45%,这类河段的水体仅能用作工业和农业灌溉用水;达到III类水质标准的河段有10段,长125.6km,占评价河流总长度的28.2%,这类河段的水体用于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等渔业水域及游泳区;达到II类水质标准的河段有1段,长7.5km,占评价河流总长度的1.7%,这类河段的水体用于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水质评价结果详见图14和图15。

图14 2013年许昌市河流水质全年期分类百分比图



三 地表水供水水源

2013年许昌市地表水饮用水源地在不同时期呈现不同水质类别。总体来说，大部分水源地的水质比上年有明显好转。1、北汝河襄叶公路桥段：全年期、枯水期水质均为Ⅱ类水质标准，丰水期为Ⅲ类水质标准，和去年基本无变化。2、北汝河大陈段：枯水期水质为Ⅱ类水质标准，全年期、丰水期为Ⅲ类水质标准，比去年略有下降。3、白沙水库因干旱水位库容较低，水库来水不够充足，全年期、丰水期、枯水期水质均为Ⅲ类水质标准。4、颍河禹州橡皮坝段：全年期、枯水期水质均为Ⅲ类水质标准，丰水期为Ⅳ类水质标准，较去年水质有所恶化。主要原因还是因为干旱缺水造成的。5、颍河化行段：全年期、丰水期、枯水期水质均为Ⅲ类水质标准。较去年水质有所恶化。

四 地下水水质状况

2013年对全市监测的6眼井依据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85）和农田灌溉用水水质标准（GB5084-92）进行评价。其中符合饮用水水质标准的井1眼，占监测井总数的16.7%，不符合饮用水水质标准的井5眼，主要超标项目为总硬度和硝酸盐氮，占监测井总数的83.3%；全市监测的6眼井中，全部符合灌溉用水水质标准。评价结果表明，2013年许昌市地下水水质的总体状况和上年基本持平。

图15

许昌市2013年主要河流水质状况图



水资源管理 *water resources managements*

2013年1月2日，国务院办公厅下发《关于印发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3】2号），向全社会公布了《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办法》，明确指出：国务院将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情况进行考核，水利部会同有关部门成立考核组。考核结果将作为干部主管部门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和领导班子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

为贯彻落实国发【2012】2号文件和国办发【2013】2号文件精神，为推进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水资源管理行政首长负责制，确保实现水资源开发利用和节约保护的主要目标，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13〕104号）、《中共许昌市委 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许发〔2011〕9号）等有关规定，对许昌市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提出了总体要求。即用水总量控制目标：2015年9.44亿 m^3 ，2020年10.69亿 m^3 ，2030年11.65亿 m^3 ，用水效率控制目标：2015年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2010年下降33%，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65，2020年用水效率进一步提高，2030年用水效率达到或接近全国先进水平；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控制目标：2015年达标率提高到66.7%以上，2020年达标率提高到100%，江河湖库生态明显改善，城镇供水水源地水质全面达标，2030年达标率提高到100%，主要污染物入河总量控制在水功能区纳污能力范围内。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13〕104号）、《中共许昌市委 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许发〔2011〕9号）等有关规定，提出了实现许昌市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等“三条红线”管理指标的总体目标，细化制定了各省辖市的主要考核目标和具体考核办法，对个地市水资源管理责任、考核等制度建设和相应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考核。

表 3

许昌市各县（市、区）用水总量控制目标

行政区		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万立方米）			
		2010年	2015年	2020年	2030年
市本级	市直	12305	17291	19306	21557
	东城区		2088	2431	2745
	经济技术开发区		2164	2736	3089
	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2330	2980	3567
	小计		12305	23873	27453
魏都区		3092	4258	4914	5904
禹州市		14244	16015	17348	18261
长葛市		11703	13481	15613	16994
许昌县		10040	10075	11874	12432
鄢陵县		11883	13241	15095	15908
襄城县		11970	13427	14643	16003
全市合计		75237	94370	106940	116460

表 4

许昌市各县（市、区）用水效率控制指标

行政区	灌溉水利用系数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立方米/万元）		
	2010年现状	2015年目标	2010年现状	2015年目标	比2010年下降（%）

市本级(含东城区、开发区、一体化示范区)	0.613	0.645	34.4	23.0	33%
魏都区	0.63	0.707	45.5	28	38.6%
禹州市	0.57	0.574	24.1	18	25.3%
长葛市	0.62	0.686	26.6	19	28.6%
许昌县	0.62	0.687	33.6	23	31.5%
鄢陵县	0.63	0.655	39.9	26	34.8%
襄城县	0.53	0.634	37.8	25	33.8%
全市平均	0.613	0.645	34.4	23.0	33%

表 5

许昌市各县(市、区)水功能区达标率控制指标

行政区	纳入考核功能区个数	现状达标情况		2015 年达标目标		2020 年达标目标		2030 年达标目标	
		达标个数	达标率(%)	达标个数	达标率(%)	达标个数	达标率(%)	达标个数	达标率(%)
魏都区	1	0	0%	0	0%	1	100%	1	100%
禹州市	3	3	100%	3	100%	3	100%	3	100%
长葛市	1	0	0%	1	100%	1	100%	1	100%
许昌县	1	0	0%	0	0%	1	100%	1	100%
鄢陵县	1	0	0%	0	0%	1	100%	1	100%
襄城县	2	2	100%	2	100%	2	100%	2	100%
全市	9	5	55.6%	6	66.7%	9	100%	9	100%

重要水事 *important water events*

一 旱灾

许昌市 6 月至 9 月全市平均降水量为 327.7mm，较汛期多年平均降水量 457.3mm 偏少 28.3%。6、7 两个月全市平均降水量仅 49mm，较常年同期 236mm 偏少 82.0%。由于连年干旱少雨，我市遭遇了 63 年来最严重旱情。流经我市的河道全部断流，其中北汝河断流已达 10 个月之久。全市秋作物普遍受旱，严重干旱面积达到 64.2 万亩，37.6 万亩干枯。

干旱期间，全市日最高投入抗旱人数 14.5 万人，行动机电井 4.7 万眼，水泵、喷灌机等各类抗旱设备 4.8 万台（套）；累计抗旱浇灌面积 872.4 万亩次；共计投入抗旱资金 16587.2 万元，抗旱用电 14954 万度，抗旱用油 4360 吨。

二 农村饮水安全工作

2013 年全市解决饮水安全人口 24.44 万人，涉及 5 个县（市）46 个乡镇（镇）157 个行政村，总投资 1.22 亿元。截至 2012 年底，我市已解决饮水不安全人口 154.4 万人，累计完成投资 7.4 亿元。

三 水土保持治理工作

2013 年我市采取坡改梯、修水平阶、挖鱼鳞坑、疏林挖穴补密、修塘坝、建谷坊、挖截流沟等措施，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30 平方公里，完成投资 247 万元。截至 2013 年底，我市已累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887 平方公里。

四 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

2013年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涉及禹州市、长葛市、襄城县3个县(市),采取新打维修机井、铺设地埋管道、疏浚开挖排水沟渠等措施,新增节水灌溉面积6万亩,新增旱涝保收高标准农田面积3万亩,完成投资8736万元。

五 重点水利工程建设

2013年我市共有23座小型病险水库进行除险加固,禹州市张垌、襄城县张庄等8座小(2)型水库完成全部除险加固工程任务,共完成投资1833万元。新开工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17座,完成年度投资1453万元。

2013年我市实施了禹州市兰河和吕梁江、许昌县清潞河和新沟河、襄城县范河、魏都区清泥河等6个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总投资12680万元;实施了许昌县老潞河丁庄闸、鄢陵县白潭沟赵庄闸、经济技术开发区小泥河王子营闸、市区清泥河孙庄闸等4个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工程,总投资1749万元。

六 水法规宣传教育

3月22日是第二十一届“世界水日”,3月22日—28日是第二十六届“中国水周”。按照“节约保护水资源,大力建设生态文明”的宣传主题,我市组织各县(市、区)水利局、局属单位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宣传期间,全市共设立宣传点9处,设置咨询台17个,出动宣传车52台,悬挂横幅252幅,放置宣传版面184块,张贴宣传画(标语)630张,发放宣传页1.81万张、宣传手册6800册,发送手机短息15万条。

七 水行政执法工作

积极开展水生态保护和打击非法采砂活动。3月至9月中旬,在全市各县(市、

区)积极开展为期半年的水生态保护与打击河道非法采砂专项整治行动。在专项活动中,全市当场查办私自打井、堤防挖土、河道设障、渠道内弃置秸秆渣土等违法行为 27 起,查处侵占破坏水利工程案件 2 起,河道内违章建筑案件 2 起,河道排污案件 1 起,非法采砂案件 5 起。

做好水事违法案件查处。2013 年全市查处水事违法案件 91 起,当事人自动履行 53 起,共处罚款 35.1 万元,挽回经济损失近百万元。

认真做好边界水事纠纷预防调处工作。争取省财政厅、水利厅水事纠纷工程补助资金 25 万元,用于解决许昌市双洎河两岸群众在生产道路使用权、堤防管理等方面的水事纠纷。同时全年参与现场各类水事纠纷 6 起,妥善解决了地市级边界水事纠纷,保障了边界区域正常的水事秩序。

八 移民工作

2013 年我市引进大中型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 2169.2 万元,移民后扶项目资金 1186 万,另外移民紧急补助资金 21 万元,库区基金 130 万元,小型水库资金 240 万,完成了省审计工作组对许昌市财政局、水利局移民资金与项目的审计检查工作、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年度审核工作、许昌市移民防汛工作及移民漏登人口登记工作、2013 年度移民后扶监测评估工作。

九 积极开展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试点工作

在水利部和省水利厅的关心支持下,我市紧紧抓住全国开展水生态文明城市试点建设的历史机遇,积极开展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试点工作。2013 年 6 月 28 日,市委书记王树山亲自带队赴水利部汇报我市三个重大水利项目规划。2013 年 7 月许昌市被水利部确定为全国首批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试点,同期我市委

托同济大学开始编制《许昌市水生态文明城市试点实施方案》。2013年12月14日，我市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试点实施方案顺利通过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和省水利厅的联合审查，受到与会专家的高度评价。